

## 关于 2026 年拟录取研究生新生政审和调档的函

\_\_\_\_\_ :  
\_\_\_\_\_ (身份证号: \_\_\_\_\_)

报考我校 2026 年研究生，初试、复试成绩均合格，根据教育部和浙江大学有关规定，需要对所有拟录取新生进行政审，并对非委培定向考生调取档案，请贵单位协助做好以下调档工作：

1. 请考生按照要求填写鉴定表，并联系所在单位如实详细填写政审意见，由政审单位于 2026 年 5 月 10 日前邮寄至我院。

2. 拟录取研究生档案材料（含中学、高考、大学及党员、团员材料等），由考生档案所在单位 2026 年 5 月 10 日前邮寄至我院。

应届毕业生档案可推迟至 7 月 30 日前寄送，但需所在单位出具情况说明并加盖公章，于 5 月 10 日前连同政审表一起邮寄至我院。

政审材料和档案邮寄地址：

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余杭塘路 866 号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海纳苑 1 幢 205，邮编 310058

联系人：尹老师 0571-87951093

此致

敬礼！

浙江大学地球科学学院

